

公告编号：2018-016

证券代码：836956

证券简称：金广恒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等有关规定，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审议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票发行方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股

票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2,150,000 股（含 2,150,000 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6,020,000 元（含 6,020,000 元）。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亚验[2016]42 号，确认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科学园支行 01790120000000045 账户（非三方监管账户）截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止已收到投资者缴纳的募集资金 602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6983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5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2.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20,000.00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号码	到账时间	到账金额
1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方山支行	3201210021010000030853	2016 年 8 月 23 日	6,020,000.00

2016 年 9 月 1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及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6 年 8 月 23 日，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 602 万元转入三方监管账户，2016 年 9

月 2 日将募集资金 602 万元所产生利息 2337.03 元转入三方监管账户。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本公司已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股票发行问答（三）》中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办法》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办法》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总额	6,020,000.00
二、	募集资金支出	6,020,000.00
减：	1、购买原材料	5,992,419.10

	2、支付水电费	
	3、支付运费	32,694.00
	4、支付流动资金借款	
	5、支付职工薪酬	
	6、支付税款	0.00
加：	7、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值	6,571.97
三、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1,458.87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是否提前使用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提前使用的情况。

#### 六、以往年度募集资金及使用情况

除上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外，公司以往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 八、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公司募集的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2017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非

公告编号：2018-016

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等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